

文学 文华 外海 台湾 巷

港台海外华文文学



《四海》编辑委员会

主 编	秦 牧	李 庚
顾 问	萧 乾	朔 望
	黄秋耘	杨 越
	曾敏之	[香港]
	赵令扬	[香港]
	聂华苓	[美国]
执 行 编 委	邢 沂	李树政
编 委	(按姓氏笔划)	
	王晋民	许翼心
	周 青	贺 朗
	彦 火	[香港]
	封祖盛	梁建生
驻香港特约编辑	东 瑞	张钊贻

编委会通讯处：

北京东单新开路胡同77号

编委会驻穗联络处：

广州环市东路377号

本辑提要

《牛铃声响》 一个和美国青年联姻的台湾少女，身居纽约的高楼大厦，享受西方的物质文明，然而面对淡薄的世情，面对艺术追求的失败，面对貌合神离的丈夫，她感到无限惆怅，无限迷茫。牛铃声声，唤起她对故国山村的回忆——那里有田野、小溪、牛羊，那里有她的童年和欢乐，那里有她诗一般的初恋……

《这三个女人》 三个曾经同窗的姑娘，转眼间都已届中年。她们怀有共同的抱负，生活却给予她们各自不同的悲欢：一个有了令人羡慕的家庭，却限制了她的理想和追求；一个能够为理想和事业而奔波献身，却尝尽了爱情失败的苦酒；一个耽于安乐自足，却被残酷的现实打破了荣华梦，迫使她走上新路。象三章人生的教科书，引人深思，引人作出不同的答案……

《月印》 这是被誉为“台湾近年最好的一篇小说”。一个心地善良的台湾姑娘，长年守护重病的丈夫，为他奉献了自己的全部。从大陆来的几个地下工作者，同她的丈夫一起开始了秘密工作。而自私、偏狭使她作了杀害自己丈夫和他的同志的帮凶。在淋漓的血泊中，人们可以看到那段历史，看到那些人，感受到复杂的心理的延续……

《失去的龙》 失败的婚姻给每个成员都带来痛苦，而最不幸的是孩子。请看，父子在聚会时，那令人心颤的感情交流和永世难以补偿的歉疚。

《黄昏》 嫦居异国他乡的老娘，心情一如落寞的黄昏。她终于不愿再忍受儿媳的虐待，不愿再在世态炎凉中争斗。她要追求新的爱情，新的生活。凭窗一望，夕阳无限好……

《一家人》 母亲的一生尝尽了痛苦的熬煎。姐姐为全家的生计，放弃了学业。而一旦生活富足，弟弟和弟媳却对姐姐的急难视而不顾。小说从家庭民俗的视角，描写了复杂的人际关系。

《李大婶的袋表》 一个固执专横的老太婆，有一块每天慢五分钟的老掉牙的怀表。她却要求工厂按它的袋表运转。于是，一桩桩离奇古怪的事情发生了。小说以辛辣的笔法，幽默的风格，入木三分地讽刺了在时代前进的潮流中，因循守旧，一心想把世界拉向倒退的人。



港台海外华文文学

作品三辑 目 录

封二 于兆漪·风景

杨炽宏·作品一九八五

封三 丁雄泉·憩

封四 姚庆章·休士顿四号

本期文字编辑 蔚江 李江南

本期美术编辑 蒋明

Chinese Literature
of Hong Kong,
Taiwan and
Overseas
Sihai Series
Works No. 3

169	159	155	152	149	146	102	89	83	77	73	70	31	4	施叔青 · 牛铃声响 〔修改稿〕
钟春兰 · 一家人	薛荔 · 失去的龙	李蓝 · 条幅窗	於梨华 · 亲情 · 旧情 · 友情 映芝 · 千万和春住 (外一章)	阚家莫 · 我依然想回祖国	吕秀莲 · 这三个女人	陈漱意 · 黄昏	梁秉钧 · 李大婶的袋表	李黎 · 天涯	董鼎山 · 女儿的帽子 (外一题)	赵淑敏 · 我是中国人	郭松棻 · 月印			

● 施叔青
图高 燕

牛铃声响

[修改稿]

纽约的春天很短。记得不久前才扫干净了堆在街道两旁的泥雪，天气刚一回暖，几趟春风一吹，树木、草皮都给吹活了，春那么一晃，转眼又快过去了。

纽约下城这条名字叫做“春”的街道，日午的阳光迟迟地洒在石铺的街面，显出暮春恹恹的气氛。象格林威治村一带的建筑一样，这条“春”之街的楼房样式也是极欧洲风的，中间隔着窄窄的街心，两排四层高的红砖楼房相对着，唯一与其他地方不同的，是这条街二层楼以上的房子外边，都有个不大的半圆形阳台，阳台上，斜斜地放了个铁铸的防火梯，由于铁梯终年不用，日晒雨淋，生了铁锈，一片片剥落下来，实在有碍观瞻，住在这儿的人们，索性舍弃阳台不

用，将通往外边的两道窗门堵死，屋子里垂下厚厚的窗帘，完全与外边隔绝开来。春之街的人们就这样任着他们的阳台荒废，使得暮春的街道更是荒凉一片了。

这条街住的全是附近纽约大学的教授和他们的家眷，住在这里的人们，戏称为“联合国街”。说也是的，人们随时可以在楼梯口撞见了一个小矮女人，她来自中东某个国家，听说那儿住着全村的小矮人，人种学研究的教授带回其中的一个，一面在纽约继续做他的研究，一面把这小矮女人当做佣人使唤。也许你到街角那间香料店去，等着买咖哩粉，会看到有个陌生人猝然指着旁边一个女孩拖地的长裙。

“好漂亮的图案，”陌生人说：“哪里来的？”

“印度。”回答的女孩有一头黑缎似的



长发，以及发亮的眼睛，同话的陌生人为之神驰了。

披了件厚毯子在夏天的街上走着的非洲学者，或者蓬着一头紫色的小卷发，使他看起来阴阳莫辨，这都似乎不足为奇了。

至于关起门来，把他们屋子布置成东方玄秘教的祭坛，终日香火袅袅，或者种满了热带植物，或者墙上挂满了新几内亚土人的雕塑，间或也在极现代的塑胶家具中，发现一幅戴面罩的阿拉伯妇女的油画。

从台湾来的刘安安，和她美国籍的社会学家丈夫彼得住在这条街尽头的二楼。这几天来，刘安安觉得有点不安。听邻居太太说，住在对过独身的语言学家，两天前，那条一直陪他作伴的蛇突然走失不见了，这位东欧来的学者正为此十分伤心。

“哦，他也养蛇？”安安说。她是在下

楼梯时碰到邻居太太的。“我以为他的专长是在花盆里种大麻呢！”

邻居太太瞪了安安一眼：“才种大麻而已？他的怪花样可多着呢！”

安安还想问下去，有人要上楼梯，她们只好回屋里去。

昨天夜里，刘安安独自一个人，从彼得父母住的上城公寓回家时，已经过了十点了。安安走着，突然记起那条走失的蛇。黑暗中，她特别注意脚底下，生怕一个不留神，踩到那冷凉、滑溜溜的东西。

其实，来自台湾坡心乡下的刘安安，并不象都市的女孩一样，怕蛇、怕老鼠。虽然后来安安到台北来上大学，发现寝室女同学，看到窗上的一只壁虎，也会惊叫起来，她开始学着害怕这些小动物。不过，她现在身在美国，独自一个人的时候居多，她的假

装毫无必要的，所以第二天，刘安安就把那条蛇的事忘了。

现在，春之街的阳光更无精打采了。时间还不到一点钟，刘安安腋下来了个很大的素描簿，从拐角的地方走过来。她有一头长而直的黑头发，迎风飘飞着，穿了条挺新的牛仔裤，上身配了件绣花的粗麻短衣，看她这身打扮，谁也不相信她是今年二月间才来美国的。今天，她已经出去了一个早晨，到这个对她来说，还是很新、很陌生的纽约，四处去写生，这时才回来。

“彼得，我回来啰。”

书房内的打字声骤然停了下来，安安推门进去，彼得坐在书桌前，背脊挺得很直。他正对着打字机思索。

安安从后面搂住他的脖子，凑上去亲了一下，彼得似乎一惊。

彼得抓住安安的手：“我在想下午的课怎么教。”

“哦！我出去这么久了，以为到现在，你该预备好了。”

彼得嫌他在系里的办公室常有学生去找他，使他不能工作，所以没课的时候，他喜欢留在家里的书房工作。安安在家，彼得又觉得她吵得他无法想问题，安安只好带着素描簿，到外面写生。“还好我是学画的。”她是国立艺专的毕业生。

“要不要看我今天的成绩？”也不管彼得愿不愿意，把她的一叠素描摊开来，盖在打字机上。

用一条橡皮筋，把长发束了起来，露出她娟好的轮廓。那是一张眼梢微微上扬，皮肤细致的脸。

“洛克斐勒广场的喷泉，壁上那个金人，希腊的什么神来着？”

不等彼得回答，又翻出另外一张：“第五街图书馆前面那两只铜狮子，画得不好，”说着，俏皮地皱皱鼻子：“我呀，是专攻风景写生的。”

刘安安指着纸上的“杰作”。只见凌乱的笔触，勾勒出丛丛的树，一座回旋而上的现代建筑，矗立于树丛后，显得刺目。

“这是高更汉博物馆，”刘安安指着那现代建筑：“从八十八街和中央公园看过去，这角度怎样？棒吧？”

“很棒。”彼得看也没看，敷衍安安。

刘安安沉醉于她的快乐里。“我喜欢到外边写生，用铅笔一笔一划，把纽约写下来，只有这样，才让我感觉到我是真的在这儿。”

刘安安的黑眼睛闪着光：“象高更汉博物馆，以前只有在图片上看到的，现在，我竟然能够真的到它面前，把它画下来！连我自己都有点不敢相信呢！”

彼得抱着头：“安安，我在想一个问题，——”

这一次，刘安安注意到彼得的神色了。“看我只顾自己兴奋，忘了你下午三点钟有课！”她把弄乱了的素描，一张张收拾好。

彼得在安安颊上很快地吻了一下：“安安，你是知道的，第一年教书，我有多紧张。”

“是的，我不烦你，我的学者先生。”刘安安漫应着。

拿起素描簿，跨出书房外，才一站定，彼得从里面，把门“砰”一声关上。她在门外怔怔的站了一会，才往客厅走去。

象格林威治村一带，欧洲风的建筑一样，客厅略成长方形，两边的墙上很适合挂上油画、壁毯做为装饰。彼得并没有把他的客厅布置成一般习见的纽约人家，相反的，他把他台湾做研究时，所收集的一些民俗之类的东西：如民间节庆时张贴的灶神、土地公等的神像；印刷土拙的年画，甚至是粗糙的冥纸、十八地狱图等挂满一墙。彼得的博士论文，是关于台湾民间的宗教，所以他特别收集和宗教有关的神像，祭器等。此外，他对于台湾乡间手编的竹篮子、竹篾

子，以及盛物用的粗碗，都有兴趣。

当刘安安知道彼得要把这些乡间农家用物寄到美国时，她简直笑弯了腰。

“我不相信你真的会要这些东西。干嘛花钱、花精神寄这些没人要的土货？”刘安安还是笑着：“彼得，你总不至于把它们搁在客厅里，当装饰吧？”

彼得闪了一下眼睛。“别急，”他说：“就算是我买的，捐给普林斯敦大学的民俗馆，这总可以寄了吧？”

结果，这些东西并没有进入大学的民俗馆。一等彼得通过博士论文，接受了纽约大学的教职，从普林斯敦搬回纽约时，安安曾经建议：把这堆又难看、又可笑的竹篮、神像、粗碗丢了算了；没想到彼得听了，反而指着安安的鼻尖，说：

“你是个社会学家的妻子，你应该懂得。”

刘安安到现在还是不十分了解。知道抗议无效，索性把这些东西当成室内装饰的一部分，试着去忽视它们。

最近半个月来，刘安安稍微摸熟了纽约，她很热衷于外出写生。一回来，她便把这些画了纽约风景、著名建筑的素描钉在墙上的空隙。这些画和台湾的神像造成一种很有趣的对比，改变了整个客厅的气氛，刘安安为此很得意。

认识彼得的时候，她还是艺专二年级的学生，主修西画。暑假到了，刘安安想尽办法，想找个工工作赚点生活费，继续在台北呆下去。结果找的事都没成功，实在找不到借口在台北留下来，只好回坡心乡下的家。临离开台北的前一个晚上，她和最要好的同学纪桂丽去了她们常上的那家咖啡厅。

“我好同情你，安安，”纪桂丽扮着鬼脸：“明天就要被放逐下乡了。”

刘安安划了一根火柴，一直看着它烧完了。“一回家，我就得卷起袖子，戴斗笠下

田啰！”刘安安说。

其实，刘安安的家居生活，并没有她所形容的那么不堪，只是她十分怀念台北上咖啡厅的日子。正当她在坡心乡下呆得烦闷到极点的时候，有一天，她上国中的侄女告诉她：天主堂住了个美国人，她并且惊异刘安安回来那么久了，为什么没碰到他。

“是罗神父的朋友吧？”安安不经心地说：“一定也是个神父。”

坡心的天主堂是全省最老的教会之一，直到现在，还是中部天主教的中心，经常有外国人来看罗神父。

“不，这一次不同，是个年轻的，长得满帅的，来了快一个学期了，”小侄女认真地说：“罗神父说，他还是个学者呢，来我们坡心做研究。”

“研究什么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

经小侄女这么一提，刘安安以后每天傍晚，都骑着她那辆红色的脚踏车，到天主堂外边逛上几趟。有一次，被她看到一个瘦高的背影，正巧走进天主堂，匆匆一瞥，她发现那人有一头火红的头发，想必就是小侄女说的那个学者。就这样，她认识了那个红头发的美国青年，彼得·鲁斯，一个普林斯顿的社会学研究生，来台湾收集他的博士论文资料。

“为什么选择坡心做你研究的地方？”刚认识不久，安安有次问他。

“你可能不知道我的论文题目。”彼得说的是一口不很纯正的国语。他两腿交叉，靠在天主堂外边的围墙上。安安注视他，红头发底下，一张戴黑框眼镜、显得书卷气很浓的脸。那天，刘安安看到他的背影，由他那一头红发，使她联想到，彼得·鲁斯应该是骑着彼得方达式的摩托车，驰骋于墨西哥边境的旷野，象电影里漫游的英雄一样，无根地飘泊着。看清了彼得的正面之后，刘安安觉得他是另外一型的人，彼得的红发是

全身当中唯一的一点野性。

知道彼得不是属于她所崇拜的那种类型，安安不觉微微感到失望。也许因为学艺术的关系，刘安安十分迷恋美国嬉皮那股世纪末的颓堕气氛。偶尔看到《时代杂志》的报导，或是中华路唱片行张贴的几张Poster，刘安安没有经过了解地把美国这一代的青年全部归入一种典型；她向往那种一大群人，挤在一间小屋，大家席地而坐，在震耳欲聋的音乐中，轮流传递辛辣的烟草。

“嬉皮到印度去，坐在恒河岸边沉思，”刘安安有次和彼得谈起：“或者在阿里桑那的沙漠边缘，自耕自食，那种生活一定很过瘾！”

彼得微笑地望着刘安安。

“远离人群，破坏在他们认为是僵化的、没有爱的中产阶级，打击资本主义的社会制度，他们是这么喊。”彼得揶揄地说：

“可是，我可以告诉你，刘小姐，嬉皮在喜马拉雅山，会因为没有钱买一架收音机，不能听音乐，而很苦恼的。”

刘安安似懂非懂地跟着笑了。她的直觉告诉她：彼得是个十分实际的美国人。他身上表现着另一种素质，那就是他对学术的尊敬与研究的热忱，本着女性宽广的适应力，刘安安试着改变她自己，对于彼得在学术方面的执着，开始赞叹起来。

“为什么到坡心来做研究？”重复安安的问题，一提及他的研究，彼得就会显出一种特有的、专注的表情。“这和我认识罗神父有关。那时我刚来台湾不久，正在找寻一个比较有意义的地区做研究，有个从哈佛大学来的朋友，在一次闲谈中，无意间提到坡心，”说着，彼得带有深意地盯了安安一眼：

“坡心，这名字好美，象你一样。”

刘安安的脸微微红了起来。

“罗神父告诉我，坡心的天主堂是全省最老的教堂，村子里的人口，有一半以上都是天主教徒，而且已经传了无数代了。”

刘安安曾经听村里一位长老说过：最早来坡心传教的还是西班牙神父。

“可惜你来的时候，老教堂已经拆了。”刘安安说着，转过头去。红砖西班牙式的教堂已经不见了，只留下几根砖柱的痕迹，和一地凹凸的沙砾，少去了建筑物的广场，在九月正午的阳光下，突然空旷起来。

“教堂拆不拆都无所谓，”罗神父说：“最重要的是精神。”

彼得深感同意。“你听！”他指着广场后，代用为教堂的木屋。“他们在祈祷。”

果然一阵呢喃的祈祷声，由木屋传出，罗神父正引导村里的教徒在做晚祷，木屋屋顶耸立着那个巨大的十字架，依然是坡心最高、最醒目的标志。

不过，会向这十字架膜拜的，毕竟只有二分之一的坡心人。天主堂围墙外，西边隔着小河过去，还住了另一半的坡心人，他们和邻村的人一样，相信“保安宫”的神明。

刘安安的家人，大大小小二十余人，都是保安大帝的信徒。整个家族分别住在离

“保安宫”不远的瓦房里，安安的二叔是村里唯一的乩童，刘家的长辈妇女也都十分热心神事，孩子病了，受惊吓了，不去看医生，而是就近到“保安宫”求签拜神，拿回符水让小孩喝。刘安安的六姑，就懂得由阴间招魂，中秋月夜，她坐在矮矮的小屋里，来求她的人排成一列，六姑把阳世的魂灵导入阴间，让来求她的人，得以和死去的人在地下重逢。

“我们刘家不信天主教。”一提及她的家人，刘安安满心羞愧。她无法不使自己想到家里泥地上，光着屁股，畜生样满地爬的那群小孩。

“我的调查结果，知道你们家不信教。”

刘安安的脸因之胀红了。

“有信的，有不信的，这样才使坡心有研究的价值。”彼得说。“没想到村里的乩

童原来是你二叔。”

接着，彼得滔滔告诉安安：他的论文将是就坡心这两个不同的宗教团体，比较它们的社会组织结构，不同的价值判断，以及生活形态的差异。

“按照道理推断，信天主教的，应该和相信道教的人很不同，”彼得转动眼珠，一副疑问的样子：“奇怪的是：在坡心，天主教的好些教规、祭仪，在这儿显然变了很多。”

说到这里，彼得眼里的疑问加深了。

“举个例子，去年年底，我刚到这儿，正好赶上圣诞节，坡心的教徒庆祝耶稣诞生的方式，显然受了本地风俗的影响。”说着，彼得笑了起来，脸上显出好些年轻的皱纹。“教徒们竟然学着‘保安大帝’生日的庆祝方法，花钱请了一团歌仔戏，搭棚在天主堂门前，对着十字架，演了三天戏。

“然后十二月二十六日，正好是保安宫神明的生日，请的也是歌仔戏——

“怎么庆祝节日，这些都是表面的现象。我的研究工作还要更深入、更精细——”

他于是很严肃地问安安：“刘小姐，你愿意帮忙我吗？比如说，帮我做些访问？”

“当然愿意。”

第二天，刘安安便成了彼得的助手。她提着录音机，拿着彼得拟好的问题表，挨家做访问录音。晚上，她在彼得的里间屋，两人面对面，坐在灯下整理这些录音，然后把结果分别记在彼得从美国寄来的小卡片上。偶尔，写累了，安安斜眼，偷偷望着彼得的侧脸，灯光下，他那一头火红的头发，燃烧着幸福。

罗神父有时见了她，总爱和她开玩笑。

“哦！安安，听说你改行了，”罗神父朝她挤了挤眼睛：“不想做艺术家了？！”

九月很快过去了，第一次安安觉得暑假太短了，还好这是她在学校最后的一年。

回台北那天，纪桂丽约她在“老地方”

见面。

“最后一年！”刘安安脱下太阳眼镜，说。

“开学快一个星期了，还没见到你的影子，急死我了，还以为你在乡下，连皮带肉，给田里的土拨鼠吃掉了呢！”

纪桂丽于是细细地打量她好一会，然后嚷了起来，“安安，你变了，看起来——嗯，有点不同。”

刘安安用一根发夹把长发束了起来，彼得喜欢她这个样子。

纪桂丽朝她扮了扮鬼脸：“准是在乡下被鬼迷住了，瞧你，恍恍惚惚的样子。”用小银匙打了安安一下：“逼你招供，是不是在恋爱了？快！从实招来！”

不晓得谁去点了张鲍比·狄伦的乡村歌曲，听他扯着喉咙，要死不活地唱着，刘安安把背靠到沙发，打量这咖啡厅的四周，她奇怪以前自己怎么会这么喜欢这个地方。

禁不住纪桂丽一再追问，安安只好把她和彼得的事，吞吞吐吐地说了，说完自己觉得不满意。

“好机会，抓住他，这年头谁不想去美国？”纪桂丽的第一个反应。

“那么，我们一起去征服巴黎画坛的梦想就做不成啰？”

“算了吧！”纪桂丽手一挥：“咱们是什么货色，心里清楚得很，抓个人，才是最实际。你不是说他是纽约人？”

“他是纽约人。”

“现在世界画坛的中心，已经转移到纽约了。”

刘安安听了，和纪桂丽相视一笑。

一想到这，刘安安从沙发里一跃而起。她把刚带回来的素描一张张抽出来，分别摆在壁炉上、桌儿、酒柜上，那张她最得意的高更汉博物馆，覆盖到彼得喜爱的土地公神像上头，刘安安向那个笑呵呵的神像扮了个鬼脸，为自己的恶作剧从心底高兴起来。

“纽约，最伟大的都市，世界的中心，而我在这儿。”

能够置身于这个大都市使她由衷的快乐起来。还记得刚抵纽约的第二天，刘安安一早起来，推开窗，没想到向往已久的高更汉博物馆，竟然奇迹似的出现在眼前。那一天，她着魔似地逛遍了半个纽约市，每到一处，她都伸手去摸，想藉着这种接触的实在感觉，证实她确确实实来到她向往已久的都市。

走累了，她去坐在中央公园的湖边。三只天鹅无声无息地游行于碧绿的水波上，远处摩天大楼的灯亮了起来，故乡渺远了。

书房的门被打开了，彼得走了出来，双手抱着一大堆书，一条还没结好的领带挂在胸前。

“安安，把外套给我，快！我要迟到了！”彼得把书往餐桌上一搁，空出手来打领带。

刘安安从壁橱里拿来西装上衣，一边帮他穿上，一边问：“几点回来？”

“不一定。今天系里请了个人来演讲，是从普渡大学来的，研究伊朗的专家。”彼得穿好衣服：“演讲完了，可能还有个鸡尾酒会——”

“回不回来吃晚饭？”

“很难说。下完课，我打电话告诉你。”

不等安安回答，彼得抱起书，往门口匆匆走了出去，走到一半，才记得什么似的，折回来，在安安颊上吻了一下。

安安目送他下楼，直到看不到他为止。

隔壁邻居的门打开了，探出一个满是发夹的头，安安知道邻居太太一定又要和她谈那条蛇失踪的事，她在邻居太太开口叫住她之前折回屋子里。

刚认识彼得的那个夏天，暑假回台北之后，刘安安的信写得很勤。

“趁这个机会练练我的英文。”她这么自嘲着。彼得也偶尔来信，所谈的不外乎是

他的研究，以及发生在他底研究对象身上的趣事。在信的末尾，彼得经常这么加了一句：

“希望寒假快点来，我需要象你这样的助手。”

“他要你回去帮他整理资料，”纪桂丽看完了信，说：“好小子，怎么不直接说他想见你就是了，还要这样拐弯抹角找借口，阴险！”

刘安安眼前浮现起彼得埋头坐在书桌前，专注于书本的情景。

“很难说。也许他真要我帮他，没别的意思。”刘安安耸了耸肩：“我对他可一点把握都没有，好象他唯一的兴趣就是他的研究。”

“这还不简单，从现在开始，转移他的兴趣，”纪桂丽在安安鼻尖上一点：“转到这里来，拘住他，别让他跑掉了。”

十二月底，彼得的访问告了一段落。刘安安听说他的论文资料也收集得差不多了，再下来，就是开始摄取一些坡心的生活照片，最重要的就是等着当地的两大节日：圣诞节和保安大帝的生辰。他告诉安安，在坡心的研究已经结束了，预备回普林斯顿写他的论文。

安安听了，回家一夜睡不着觉。下一天，她来到彼得的房间，看到他正蹲在地上，把一捆捆包扎好的卡片装进纸箱子里，准备先用海运寄回美国。

“你回去写论文，”她装得满不在乎地问：“打算在那边请个助手啰？听说美国懂中文的人愈来愈多了。”

手中一叠卡片，这一张张，都是由她一手分类、整理，还编了号码，然后再用橡皮筋小心捆好的。

“希望你的新助手读得懂我的中文。”她说，心里一阵心酸。

许是听出安安话里的酸意，彼得向她走过来，双手抚在她的肩膀上。

“谁说我要再找个新助手？”

安安耐心地等着。终于在一个有月亮的晚上，彼得照例送安安回去。他们走在竹林丛中的小路上，那晚月色很好。

“很快就要离开坡心了。”彼得微喟着，安安没作声。两人很慢很慢地走着。最后，彼得仿佛下了决心似的，他拿起安安的手。

“我考虑了很久，安安，你想过没有？也许你除了做我的研究助手，你还可以做点别的。”

“比如说？”安安屏住气问。

彼得拥住了她，第一次吻她。

“彼得，你真是个幸运的丈夫，安安那么好！”

来美国后，每逢有人称赞安安时，彼得总会把安安拥到身旁，骄傲地说：

“当然。安安，不只是我的好太太而已，”半玩笑，半认真的口吻：“还是我研究上的好帮手呢！这就是为什么我把她从台湾带来。”

前天彼得曾经对安安提及，他有个新的教学计划，必须由安安亲自现身说法，当时她没有细问，翻了个身，就睡着了。刘安安选了张轻柔的民谣，她把头靠在唱机上，听着如水般的音乐流泻出来，轻轻对自己说：“今天晚上，等彼得回来了，我要告诉他好多好多的事。”

刘安安歪着头，微笑了。

二

刘安安第一次，沿着防火梯，走进三楼哈维的客厅时，是一个黄昏，屋里没有点灯，暮色中，朦胧一片。安安在毫无防备中，一脚跌了进来，仿佛由文明一脚踩入一个原始的世界，微弱的光线使安安忘了自己身在何处，恍惚中，她听到了牛铃声。

“这简直不可思议！”她不敢相信眼睛所看到的会是真的。

“你把一个非洲丛林搬到这里来了！”

安安惊叫。

各种长在沙漠里，叫不出名的野生植物，披散着奇形怪状的树叶，爬满了一屋子。树丛与树丛之间的空隙，露出了野猪狰狞的头、弯曲的鹿角、以及颜色怪异鲜辣的面具。非洲土人部落出征时，藤编的盔甲、铁打的长矛、匕首，挂满了墙；丛林河中的木筏，仿佛被刚着陆的土人，弃置躺在那儿。不同花纹、图腾的木桌、椅、木凳，全是土人从一大段木头上空手雕刻出来的。其中有一张高背矮椅，形状是只坐着的猴子，更有一只俯趴着的鳄鱼型躺椅，人睡在上面，会梦见沙漠里奔跑的金狮子。

哈维·费曼，一位专门研究非洲的人类学家，他披了件粗麻氅衣，踞立在他一手制造的丛林中，一如白色的“琼斯皇帝”。

“有时候，半夜从梦中醒来，赤着脚，迷迷糊糊走出，还真以为回到了非洲！”

他刚辞去纽约大学的教职，即将起程到非洲，负责一个规模庞大的人类学及考古方面的研究计划。

“你一走，彼得和我都会很想念你的。”

安安极喜欢眼前这位又怪又可爱的邻居。

这天午后，哈维脸上带了个极怪异的面具，沿着防火梯走下来，一走进安安的客厅，哈维伸手摘下头上的面具，露出一个长满胡须的脸，乍看之下，真会以为是从非洲丛林闯出来的野人。

“怎么这时有空下来？”安安问。

“不欢迎吗？”哈维圆镜片后的灰眼珠骨碌骨碌地转。

“彼得呢？”

“上课去了。”

“喔，我忘了，”哈维把头搔得刮刮响：“他下午三点钟有课：社会学导论。”说着，把面具递给刘安安：“才不过一个多星期没教书，好象一个学期了！看我把系里

的事忘得差不多了。”

“怎么样？楼上开始收拾了？”她问。“你那个伟大的‘非洲丛林’，该拆了吧？”

“别提这个了，动都还没动呢！”哈维说：“要我坐在屋子里，等那鬼船期，简直要我的命。”

望了望外边的天：“又碰上这倒霉天气，我最讨厌灰蒙蒙的天！”

“别抱怨了，哈维，反正你早晚就要走了。”

“咳，剩下足足一个月，我真想早点离开纽约，有谁要住在这个可怕的都市？”

“我。”安安认真地说，“真的，我喜欢住在这儿。”

“哈，你才来了多久？安安，说这话不嫌太早了些？”

“喔，不，”安安回忆着：“离开台湾那天，是个下雨天，亲戚姊妹们都到机场送我。纪桂丽，我最好的同学，握住我的手，说：‘你看，知道你要走了，天都在哭呢！’他们把我的颈子挂满了花环，我一上飞机，就全摘下来，丢到座位底下——”

哈维拉着她，向窗口走去。“你看外边，一个荒凉的、死的城，除了一栋栋没生命的水泥森林，什么也没有。”

“你说纽约荒凉？”安安失笑了。“哈维，乡下地方，象坡心，我生长的地方，那才算是荒凉呢！”

“我们两人对‘荒凉’二字的解释有所不同。你难道不觉得，现代的机械文明可以使一个都市毫无生意，死气沉沉！”

“纽约是我到过的城市里，最活跃、最让人兴奋的一个地方，你走在路上，禁不住要唱起歌来。”安安坚持：“无论你怎么说，我喜欢这里。”

指着墙上的素描：“看我的杰作，把整个纽约都搬到家里来了。”

哈维拿过那个非洲面具：“不，还是这个好，不信你挂到墙上看看！”

“多吓人的脸，看了晚上要做恶梦的。”

安安端详这丑怪无比的面具。它圆睁环眼，象一头怪兽，却又有一张粗拙，但富人性的人类的嘴，鼓着两颊，一脸盛怒的样子，原始而凝重的彩色，加重了它的凶恶表情。

“缅吉的凶恶神，你刚才说？”

“对。我是在象牙海岸的加曼汝尼发现的。”哈维把这面具拿到墙上，和镜框里的土地公比了比：“说实话，鬼和神明之间，也没什么大不同，你说对不对？”

安安摇了摇头。“你们人类学家，真是！”

“喜欢吗？送给你。”

“送给我？”安安不解地问：“我以为你要把它带回非洲的。”

“喔，不，一旦我到了非洲，就不需要它了。”

刘安安一脸困惑。

“给我一杯威士忌加水，也许我会告诉你。”

“现在喝酒，不觉得太早了些？”

下午的日影才不过稍稍偏西，时间还不到四点钟。

“算了吧！安安，你没听说过？我还在剑桥念书的时候，每天早晨，眼睛一睁开，第一件事，就是拿起酒瓶，先喝上一大口威士忌——不掺水的——”一提到酒，哈维舐着嘴唇：

“和我同住的室友，是个非常严肃的人，他瞪着我，好象看我一口口喝着毒药——”

安安依言递给他一杯酒。

“有些人类学家，故意离开自己的社会，去住在一个语言、种族、生活习惯完全不同的地方——”

“彼得说，如果想真正了解自己的社会，唯一的方法是和不同的社会来做比较，一经比较，差异就显出来了！”

哈维莞尔。“真不愧为是彼得的妻子，

你都学到了。”他收敛了笑容。“就学术研究的意义来讲，你是对的，有比较，才可能更清楚自己的社会。不过，好多人类学、社会学家，离开自己的国家，到别的地方去，他们的动机并不在于做研究。”

“哦？”

“他们以研究做借口，其实是到那里把自己忘掉。陌生的地方，可以少去好多牵绊。”

“这个我有同感。台湾本来有的一些标准，搬到此地来就不适用了。在这里，我觉得很自由，有时候，我怀疑过分的自由会是一件好事！”

就在这时，茶几上的电话响了起来，“哈啰！喔，是您，”十分意外似的：“您好。我好。彼得好……不，不，您没打扰我……我有点出乎意料之外……”

安安用手堵住话筒，向哈维伸伸舌头：“是彼得的母亲。”

“……请帖早接到了……我们一定来，别担心。……好，好，明天下午见，谢谢您的电话。”

把电话放回去，拿起放在酒柜上一张精致的请帖。“没错，是明天下午。”说着，递给哈维：“你看，这请帖印刷得多考究！”

“又是鸡尾酒会，”哈维打开帖子，读里面的字：“自己人，还用得着寄请帖？”

“不止请帖，刚刚打电话来，就是要确定我们是不是一定去。”

“安安，彼得的母亲对你怎样？”

“她对我很好。”

“你是说，她能够完全接受你？”

“为什么不！”安安毫无考虑地回答。然后，她会意了：“我懂你的意思，哈维，你是说，她可能对我有偏见？”

“我不知道，我是在问你。”

安安偏着头想了一下：“如果你晓得我是在什么样的环境下长大，你就会懂得我为什么欣赏彼得父母的生活方式。至于她——

彼得的母亲，我从来没想到她对我的看法。”

“喜欢一个人，总有理由吧？！”哈维说：“除了羡慕她的那种生活方式以外。”

“我想我喜欢她整个的人。”安安不假思索地说：“我欣赏彼得的母亲对什么事都不慌不忙的样子，她的穿着打扮，她的一举一动，好象受过训练，总是那么中规中矩。”

哈维厚厚的手掌有力地搁在安安的双肩，他直直看着安安的眼睛：“安安，我告诉你一件事：我的父亲在芝加哥郊外经营一家殡仪馆，小时候，我天天和人打架，他们笑我家的职业。现在，我可以把这件事当做笑谈！”

安安极在乎地说：“在好多场合，我发现我的应对实在糟透了。尤其在彼得母亲面前，我常常窘得手足无措，连话也不会说呢！”

“安安，你好傻。”哈维的第二杯酒又在谈话中喝完了。“我不愿意太早下判断，不过，我敢保证，不需要多少时间，你会对她们——彼得的母亲和她的阶层失望的。”

三

再怎么也没有想到，刘安安竟然会在纽约的中国城，和她初恋的情人陶普重逢了。

那是个深秋的星期天，有着美丽但冷冽的阳光，彼得照例把自己关在书房里。客厅浮散着假日的气氛，安安觉得应该到外边走走。意大利区的花店，水桶里插了一丛紫红大朵的花，那花的形状使安安有似曾相识之感。想了好久，才慢慢记起以前在艺专当学生时，国画组的教授强迫他们摹拟过这种花。真会是牡丹花？这种被中国人珍惜玩赏的名花，竟然会出现在异地的美国？抱了一大把牡丹，回家插进瓶子里，一个人左看右看，突然想到好久没听人说国语了。她决定坐地下车到唐人街去，随便找家中国戏院，进去连看两场中国电影，顺便带点中文书报回来读。经常她就是一个人这么打发她的星

期天的。

看完电影出来，天已经快黑了，安安从“远东书店”的纽约代售处买了几本杂志，赶着去搭地下车回家。走过破败的屋角，看到一个穿夹克的年轻男子，正蹲下腰，背对着安安，收拾搁在地上的几张画。星期天，经常有一些从香港、台湾，甚至南洋来的画家，来这儿摆地摊，卖点商品画赚小钱糊口。当初来美国打天下的壮志，早就被生活磨光了，这种画家流落异地的故事，安安听多了，也就不觉得奇怪。和那人擦身而过时，一种奇妙的感应，使安安停下来，转过头，两个人眼睛一接触，安安叫出声来。

“陶普，是你——”

对方一下辨认不出是谁。

“我是刘安安——”

两人站在街灯底下，相互凝视着。

“早听说你也到纽约来了，”还是安安先开口。“有天打电话给邵昂，偶尔发现的。”

“我现在另租房子住，也不太常见他们。”

“为什么？”

陶普没有回答，只是遂了摆画的地摊一眼。

“小陶，怎么样？你——还好吧？”

“好。”

陶普简短的说。两人又在风中默默站了一会。

“干嘛在这儿罚站？”安安笑笑，嘴唇粘住牙龈，喉咙发干，紧了紧外套的领子。

“找个地方坐下来聊聊吧！”

小店很脏，地上丢满了冰淇淋甜筒的空壳子，安安在矮矮的卡座坐下来时，还有几只苍蝇从桌面飞了起来。

望着由杯中升腾上来的白烟，她心里清楚，那种象从前一样，坐在咖啡厅里，和陶普谈安弟·华荷的日子，是再也回不来了。

认识陶普的时候，安安刚上大一，她从

学校附近的人家分租了一个小房间。没课时，夹着那本写生簿，睁着她那一双对什么都好奇，看什么都还新鲜的眼睛到处晃。没多久，安安发现离她住的巷子不远，有栋日式房子，从长满野草的矮墙外看进去，没有垂挂窗帘的窗子，象是间画室，平常却又很少看到有人在里面走动。有天日午，安安下课回来，看到玄关的门虚掩着，她好奇地推门进去，发现一屋子挂满了画，榻榻米上，却直挺挺的躺了个人，用胳膊挡住了眼睛，不知是醒着，还是在假寐。安安翻身要走。

“喂！小女孩，别走。”躺着的人坐了起来，叫住她。

他就是陶普，注意安安好久了，最不能忍受安安时常披在身上的那件桃红色风衣。

“多难看的颜色，”陶普当天就这么取笑她。“还亏你是学艺术的。”

那个时候的安安的的确是很土，她从坡心乡下带来的乡气还没完全褪尽。

那个时候的陶普也和后来的不同，当时安安深深地被陶普的人和他的画所吸引。他早期的抽象水墨画，笔触缠绵，感性很浓，画评家赞许他的作品颇得中国传统绘画的神采，却又不失现代感。

特别令安安激赏的一幅横轴，题名为“秋之旅”。几笔变了形的绿色字迹，龙飞凤舞地洒在画面上，从中国书法得了灵感，整个形象是由草书蜕变出来的。

“好象被一阵风吹过，全都飞了起来！”安安如此叹赏着。

两人相识不久之后，陶普把他这时期的作品开了次个展，画展结束那天，安安沿着画廊，很仔细地再看一次。

“你的画很富有音乐性，充满了节奏的感觉，好象坡心乡下的黄昏，牛铃的声响，从很远的地方传过来。”

陶普双手插在袋子里，绕着画廊走了一圈，这一圈，等于是对自己这个时期的画做了最后一次巡礼。当时，美国的波普、欧普